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D-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簡介

- 越南總理於2020年12月30日簽發了第38/2020/QD-TTg號決定 ("第38號決定")，公告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產品清單。該決定自2021年2月15日起生效，取代原2014年11月25日發布的第66/2014/QD-TTg號決定 ("第66號決定")、第13/2017/QD-TTg號決定 ("第13號決定") 及2019年12月18日發布的第34/2019/QD-TTg號決定 ("第34號決定") 第1條第2款及第4條規定。
- 自2021年2月15日起生效的第38號決定是目前唯一一份列明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以下統稱“高新科技”) 和鼓勵發展的高科技產品 (以下統稱“高科技產品”) 清單的法律文件。
- 自2010年出台首份關於高新科技和高科技產品清單的決定 (即2010年7月19日發布的第49/2010/QD TTg號決定)，因應高新科技在社會經濟領域中的實際發展，以及吸引不同領域產業開發應用高新科技的目標，總理後續發布了若干決定 (如2014年的第66號決定、2017年的第13號決定)，以修正部分項目內容。總理於2019年發布的第34號決定中第4條，核准新增20項高新科技於清單中。
- 越南科技部 ("MOST") 在提呈總理的決定草案內提到本次修訂是“**急迫且必要的**”，主要原因在於：
 - 第66號和第13號決定之附件高新科技和高科技產品清單中部分項目需要進行補充、更新和刪除，以符合越南高新科技發展趨勢和全球科學與技術 ("S&T") 的發展變化。
 - 確保與《投資法》和《高新科技法》的優惠政策和機制同步一致。
 - 朝向國內科技創新和現代化，提高高科技產品在工業生產總值的貢獻率，同時有效地集中和調動資源，投資開發具有越南特色、高質量、高附加價值、獨特且環保的產品。
 - 此外，目前的高新科技和高科技產品項目分別載於不同的規定中 (即第66號決定、第13號決定和第34號決定第4條)，使得企業組織及個人在適用上造成障礙。

本新知中，德勤越南將討論以下主要內容：

1. 第38號決定帶來之重要變更；
2. 現行高新科技領域之優惠政策以及如何有效應用第38號決定以發現優惠的可能性；
3. 德勤越南觀點；
4. 德勤越南的專業服務。

Deloitte.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Đ-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1. 第38號決定帶來之重要變更

第38號決定之修訂清單包括99項優先發展投資的高新科技及107項鼓勵發展的高科技產品，其中：

- 新增55項高新科技；
- 修訂、補充說明和升級28項現有的高新科技；
- 新增59項新科技產品和服務；
- 修訂、補充說明和升級31項現有產品和服務。

第38號決定之修訂清單的修訂方向和基本原則：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 屬於世界級領先技術，在越南和全世界範圍公認的新技術，並且符合全球現代科學與技術發展變化；
- 能提升國家優勢，如有效利用自然資源、氣候、環境等優勢；
- 在技術引進、應用、轉讓、創新等方面具有可行性；在技術引進、轉讓、創新的勞動力和人才方面具有實用性；
- 與各行業的願景、戰略和長期發展計劃保持一致。

鼓勵發展的高科技產品和服務：

- 由高新科技創建的產品；
- 在產品價值構成中具有較高比重的附加價值；
- 具有較高的競爭力和相當程度的社會經濟效益；
- 可供出口和取代進口的產品；
- 為提高國家科技力量作出貢獻。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D-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本通訊僅供專業參考，非供分發或銷售

© 2021 德勤越南稅務師事務所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

1. 第38號決定帶來之重要變更 (續)

第38號決定的修訂清單圍繞著04個高新科技發展領域，包括：(i) 信息技術；(ii) 生物科技；(iii) 新材料科技；及(iv) 自動化科技。因此，第38號決定增加了若干新的高新科技及高科技產品和服務：

重點技術領域	第38號決定新增的高新科技及高科技產品和服務
□ 信息技術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科技、設備、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區塊鏈、數字孿生； • 格網計算、邊緣計算； • 下一代網絡技術 (4G、5G、6G、NG-PON、SDN/NFV、SD-RAN、SD-WAN、LPWAN、IO-Link 無線、網絡切片、新一代光纖網絡) 等。
□ 生物科技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科技和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成生物學、分子生物學； • 新一代微生物學；新一代自我遺傳學等。
□ 新材料科技	與以下相關的生產技術和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催化和吸附材料； • 醫用抗菌、抗病毒設備和材料； • 上循環聚合物； • 功能材料等。
□ 自動化科技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設計、製造及設備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先進的鍛造和沖壓技術，為機械產品製造坯料； • 智能製造系統 (IMS) ； • 新一代高精度數控機床； • 具有高質量、高精度和技術特點的先進模具； • 專用數碼相機；新一代相機模組； • 智能傳感器及芯片實驗室 (LOC) 系統等。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Đ-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2. 現行高新科技領域之優惠政策以及 如何有效應用第38號決定以發現優惠的可能性

為了吸引國內外企業增加投資高新科技行業，越南政府頒布了對企業極其有利的多元化投資優惠政策，具體如下：

- 15年或整個項目週期的土地租金全免；
- 享受04年企業所得稅 ("CIT") 全免，隨後9年內減半，及15年內享有10%的優惠稅率。根據總理或高新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的決定，到期後可再次延長優惠稅率的適用期，延長最多不超過15年；
- 對構成固定資產而進口的貨物免徵進口關稅；在5年內進口本地無法生產的原材料、物資和零部件可免徵進口稅；
- 從《國家高新科技開發計劃》資金和其他國家預算資金獲得財務支援的機會；
- 鼓勵應用高新科技、有機農業等發展農業的企業之貸款計劃等。



高新科技領域之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Đ-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2. 現行高新科技領域之優惠政策以及 如何有效應用第38號決定以發現優惠的可能性 (續)

提問：如何確定企業或其投資項目符合優惠條件，又可享受何種優惠？下方表格將為您彙總可享受高新科技優惠的投資形式、條件和適用標準：

投資形式	應用高新科技的項目	高新科技企業	位於高新科技園區的投資項目
條件	取得MOST簽發的應用高新科技項目的證書	取得MOST簽發的高新科技企業證書	取得高新科技園區管理委會簽發的投資登記證書 (“IRC”)
主要認定標準			
貨品/科技標準— —如何根據第38號決定識別優惠機會？	生產技術應用到高新科技清單中任一項科技 => 問題：企業的生產技術是否落入第38號決定附件I所載項目？	生產高科技產品清單中所列之產品 => 問題：企業生產的產品是否落入第38號決定附件II所載項目？	同時使用到高新科技及生產高科技產品 => 問題：企業的生產技術及生產的產品是否符合第38號決定附件I、II所載項目？
收入條件	無特殊要求	不低於70%	不低於60% (本項僅適用於胡志明市高新科技園區的項目)
研發費用占淨收入總額的比例	不低於0.5%或1%或2%，具體取決於項目的資本金和勞動力規模	不低於0.5%或1%，具體取決於企業的資本金和勞動力規模	不低於1%
研發人員占企業職工總數的比例	不低於1%或2.5%或5%，具體取決於項目的資本金和勞動力規模	不低於2.5%或5%，具體取決於企業的資本金和勞動力規模	不低於5%
其他	生產過程中應用環保及節約能源的方案，且生產品質控管滿足越南或國際專業組織的技術標準和規定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Đ-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3. 德勤越南觀點

- 德勤越南認為，本第38號決定發布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和鼓勵發展的高科技產品清單體現了越南政府對融入全球科技發展的願景，並期望能以創新及現代化的方式發展國內科技，同時亦注重投資開發具有越南特色、高質量、高附加價值、獨特並環保的產品。
- 顯而易見，高新科技優惠政策將給企業帶來重大利益（包括在稅務、財務、信貸方面等優惠），特別是在製造及貿易方面擁有高新科技的企業將因此受惠。因此，我們強烈建議涉及高新科技領域的企業，通過本新知第二節中提到的認定標準（特別是有關技術、產品和研發的標準）來評估享受優惠的可能性，以確定適合的優惠形式及必要的程序。
- 此外，鑒於第38號決定的頒布，高新科技的投資優惠將會是外國投資者在投資越南或擴大業務時的應著重考慮重點之一，並考慮是否在製造或提供貨物勞務過程中，可提高使用高新科技和研發的程度、以及在生產過程中，增加使用優質勞動力、承諾採取環境保護措施等。



高新科技領域之 投資優惠政策新知

總理頒布之
第38/2020/QĐ-TTg號決定
優先投資發展的高新科技
清單暨鼓勵發展的高科技
產品清單

2021年3月份

4. 德勤越南的專業服務

我們相信透過本新知，企業讀者們可對越南政府在發展和鼓勵投資高新科技領域的政策機制有大致上的概念。特別是高新科技優惠定會成為企業需加強瞭解的稅收課題之一。

憑藉我們在實際項目中積累的经验，我們可望通過德勤全球投資及創新鼓勵政策諮詢服務（GI³）服務團隊，為您提供高新科技優惠相關協助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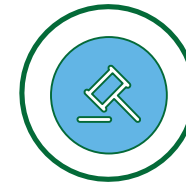
策略諮詢與分析

- 檢視並識別享受投資優惠的機會
- 計算潛在的稅負節約
- 風險評估及策略諮詢



證書申請

- 協助準備及覆核申請文件
- 協助與權責機關溝通及說明
- 協助取得證書程序



後續維持優惠與報告

- 協助培訓員工以增加有關部門對於維持優惠資格的重要性
- 協助準備合規性報
- 覆核CIT優惠的計算正確性



稽查協助

- 針對後續的檢查，協助與權責機關溝通交流
- 協助企業應對稅務稽查

聯絡方式



Thomas McClelland
稅務領導人
+84 28 7101 4333
tmcclelland@deloitte.com



Bui Ngoc Tuan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Bui Tuan Mi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2
mbui@deloitte.com



Phan Vu Hoang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345
hoangphan@deloitte.com



Dinh Mai Ha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50
handinh@deloitte.com



Suresh G Kumar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400
ksuresh@deloitte.com



Vo Hiep Van An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444
avo@deloitte.com



Vu Thu Nga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3
ngavu@deloitte.com

華商服務部



黃建璋先生
副總經理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王珮真女士
經理
+84 24 7105 0113
peijwang@deloitte.com



WeChat ID
Deloitte Vietnam 德勤越南



**DELOITTE
VIETNAM**

Making an impact since 1991

Deloitte ("德勤") 泛指德勤有限公司 (簡稱"DTTL") , 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員所網絡與其關聯機構 (統稱為"德勤機構") 。德勤有限公司 (又稱為"德勤全球") 及每一家成員所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 , 且相互之間不因第三方而承擔任何責任。DTTL以及各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僅對其自身單獨行為承擔責任。德勤有限公司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請參閱 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德勤亞太有限公司 (即一家擔保有限公司) 是DTTL之會員所。德勤亞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員及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實體 , 在亞太地區超過100座城市提供專業服務 , 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及東京。

關於德勤越南

在越南 , 由德勤越南會計師事務所與其子公司及關聯機構提供有關服務。

本通訊中之內容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 , 德勤有限公司 ("DTTL") 及其全球成員所或其關聯機構 (統稱為"德勤機構") 不因本通訊而被視為對任何人提供專業意見或服務。在作成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有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前 , 請先諮詢專業顧問。

對於本通信中資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 , 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明示或暗示) , 而對信賴本通訊而造成損失之任何人 , DTTL及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員工與代理之任一個體均不對其損失負任何責任。DTTL及每一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